

附件二

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

辦理他機關現職工友、技工、駕駛移撥調任本監甄選簡章

- 一、名額：駕駛 2 名
- 二、性別：不拘
- 三、工作地點：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（高雄市大寮區仁德新村 1 號）
- 四、薪資範圍：每月新臺幣 27,765~36,775 元（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工友管理要點等相關規定核給）。
- 五、報名日期：111 年 9 月 30 日前郵寄或親向本監報名。
- 六、資格條件：
 - （一）有意願移撥本監之中央機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現職工友、技工、駕駛。
 - （二）國中含（以上）畢業或同等學歷。
 - （三）身體健康、品行端正、無不良紀錄。
 - （四）應徵駕駛應具職業大客車（以上）駕照。
- 七、工作項目：

公文遞送、公務車輛清潔維護、輪值值班勤務、駕駛勤務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- 八、報名手續及檢附證件：
 - （一）填寫駕駛履歷表正本 1 份，並貼妥 2 吋半身照片（如附件 1）。
 - （二）最近 3 個月公立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證明書、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、職業大客車駕駛執照(含以上)影本、最近 3 年考績通知（證明）書影本、受訓、獎懲影本等相關資料。
- 九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通知參加面談甄選，經甄選錄取人員，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監通知到職任用，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退件。
- 十、有意者請自行影印公文附件或逕至本監網站公告下載空白履歷表、甄選簡章等文件。
- 十一、聯絡人：本監總務科蔡邦正，聯絡電話：07-7882548 分機 232；傳真：07-7882528。